

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申請 114 學年度教師介聘登記表

職稱		任教科目		到校 任職日期	年 月 日
申請 介聘 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育部辦理之國(公)立高中教師介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臺北市市內介聘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教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教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他縣市介聘—國中教師 ※ 高中教師僅能擇一申請國(公)立高中介聘或臺北市市內介聘；國中教師僅能擇一申請臺北市市內介聘或他縣市介聘。 ※ 依規定參加臺北市市內介聘，除介聘教師本身缺額外，本校需額外提供教師缺額總數的 1/4(至少仍需提供 5 人)。 ※ 本申請表僅供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之參考，至本校是否委託教育局參加介聘作業，仍依教評會決議辦理。				
申請 原因					
擬介聘 縣市	1			2	

申請人：_____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※本表請於 113 年 10 月 9 日(星期三)16 時前送人事室彙辦。